

关于公费订阅 2019 年报刊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我校公费订阅 2019 年报刊定于 10 月 28 日—11 月 9 日办理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继续执行“以处级部门为单位，按在职职工人数（含项目聘用）定经费”的原则，30 人（含）以下处级单位全年订阅费 500 元。**30 人以上处级单位每增加 10 人（含 10 人以内），全年订阅费相应增加 100 元。**

2. 所有报刊均按全年定价一次性订阅，即 2019 年年中及其它时间不再增订或补订当年报刊。

3. 各单位在订阅报刊时，要坚持以保证职工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为重点，本着节约原则，订阅报刊经费严格控制在规定额度内。

4. 为使全校教职员工及时了解中国科学院“四个率先”进展和科技界改革发展的动态信息，由学校统一为每个处级单位订阅一份《中国科学报》、《人民日报》及《求是》杂志。

5. 校领导报刊由党政办统一办理；校部院士报刊由所在单位统一办理，经费标准与处级单位 1:1 匹配。

6. 中关村校区、奥运村校区各单位各部门经宣传部审核确认后，到当地邮局订阅后报销。

7. 因不能统一订阅的单位，按规定标准持订阅报刊发票到宣传部报销。

8. 学生每班报刊订阅费用控制在与 2018 年相同水平，费用从学生经费中支出，由学生处直接到收发室办理。

9. 宣传部统一为本科一二年级班级订阅《环球时报》、《中国青年报》。

10. 如单位或职工个人自费订阅报刊杂志，请直接与各校区收发室联系。

11. 各单位即日起到玉泉路园区收发室查阅目录（[中国邮政报刊订阅网](http://bk.11185.cn/index.do) <http://bk.11185.cn/index.do>），并最迟在 11 月 9 日前将订阅报刊统计表（见 CP 平台通知内附件）交宣传部（玉泉路办公楼 135 室、雁栖湖办公楼 233 室）审核。同时，所有订阅报刊统计表均须发送电子版至 publicity@ucas.ac.cn 信箱统计备案。

12. 因时间紧，统计核查工作量大，请各单位务必在 11 月 9 日前办理完成报刊订阅工作。

联系人 宣传部：杨天鹏（88256097、69671028）

玉泉路收发室：姜淑花（88256032）；

雁栖湖收发室：徐爱英（69671155）。

中国科学院大学党委宣传部

2018 年 10 月 28 日